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4-007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在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部分高管列席会议。因董事长于近日离职,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过半数董事推选朱兴旺先生担任本次会议的召集人、主持人。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到会董事经过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最终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股东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资格,公司拟聘任朱兴旺先生担任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4-008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在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近日侯红梅女士因个人原因提交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由于侯红梅女士辞职后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4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侯红梅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侯红梅女士辞去股东代表监事职务后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提名陈文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决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4-010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主席辞职的情况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侯红梅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侯红梅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及在公司子公司的其他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于侯红梅女士辞职后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报告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红梅女士持有公司213,84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0289%。侯红梅女士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监事离任后股份锁定及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侯红梅女士离任后,公司将聘任其担任公司顾问。公司对侯红梅女士在担任监事会主席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监事会的科学、规范运作,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陈文静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

陈文静女士,1974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曾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监,现任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任。

陈文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在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参控股公司担任董事等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4-009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董事会授权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朱兴旺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董事会授权副总经理代行总经理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兴旺先生(简历附后)为总经理,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其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二、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

朱兴旺先生,1986年7月出生,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香港公开大学。曾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经理、中原航空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经理、郑州航空港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3年3月,董事会授权朱兴旺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至今。

朱兴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间接控股股东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担任董事等职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4-011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增加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披露了《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控股股东郑州航空港区兴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慧电子”)于2024年3月15日提交了《关于增加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提议函》,提请将《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本公告日,兴慧电子持有的股份数为149,031,577股,持股比例为20.13%。董事会认为:兴慧电子作为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提案内容亦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和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披露的《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股东大会事项未发生变更。现将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4年3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二〇二四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会议室。

5.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4年3月25日

8.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4年3月27日(星期三)(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7:00)

3.现场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邮寄地址:河南省郑州市航空港区兴港大厦A塔12楼

邮政编码:451161。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电话:010-58275259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联系人:李晓敏女士

联系电话:010-58275015　联系传真:010-58275259

2.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83。

2.投票简称:“思壮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 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3月28日(星期四)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的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我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补选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请委托人在相应表决意见的格内以“○”表示意见。)

证券代码:603057　证券简称:紫燕食品　公告编号:2024-010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到期收回部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合计3,000万元,收到收益12.89万元。

●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投资金额:8,000万元

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宁波银行

现金管理期限:93天、9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3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购买机构不限于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一、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1日购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3,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近日赎回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产品,收回本金合计3,000万元,收到收益12.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人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64天结构性存款	3,000	2024.1.11	2024.3.15	3,000	2.45%	12.89

注:以上数据计算尾差系四舍五入导致。

二、本次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本次理财资金来源为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5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5.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36,300,000.00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5,203,207.57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88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

(三)现金管理的投资方式

1.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3天结构性存款	3,000	1.85%/2.45%/2.65%	-	9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3天结构性存款	2,000	1.85%/2.45%/2.65%	-	93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宁波银行	结构性存款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1751	3,000	1.00%-2.70%	-	91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2.合同主要条款

(1)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3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3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SH05635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93天
本金(万元)	3,000.00
产品起息日期	2024年03月18日
产品到期日期	2024年06月19日
投资兑付日	2024年06月19日
年化收益率	1.85%/2.45%/2.65%
产品挂钩标的	黄金

(2)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3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3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	NSH05635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93天
本金(万元)	2,000.00
产品起息日期	2024年03月18日
产品到期日期	2024年06月19日
清算日	2024年06月19日
年化收益率	1.85%/2.45%/2.65%
产品挂钩标的	黄金

(3)宁波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1751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1751
产品代码	7202401751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91天
本金(万元)	3,000.00
产品起息日期	2024年03月19日
产品到期日期	2024年06月18日
清算日	2024年06月21日
年化收益率	1.00%-2.70%
产品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期期价格

3.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审议程序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单笔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地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公司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一)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宁波银行为上市金融机构,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为该次交易专设情况,也不存在本次理财产品到期无法履约情况。

(二)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44,255,769.83	2,981,000,049.87
负债总额	727,701,264.13	910,563,608.43
归母净资产	2,024,697,390.61	2,076,395,431.25
项目	2022年1月-12月(经审计)	2023年1月-9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350,860,769.85	536,378,390.22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金额为42,842.55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8,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8.67%。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对闲置募集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结果为准。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12,000.00	84.00	-
2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139.61	-
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58.79	-
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46.87	-
5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12,000.00	154.00	-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4.90	-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2.60	-
8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54.85	-
9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0.28	-
10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8,000.00	99.18	-
1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0.11	-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1.16	-
1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1.16	-
1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8.70	-
1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2.47	-
16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	-	-	12,000.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12.43	-
18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29.87	-
19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2,000.00	12.47	-
2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8.70	-
2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	-	4,00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4,000.00	24.43	-
2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30.54	-
2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8.33	-
25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3,000.00	12.89	-
26	银行理财产品	8,000.00	-	-	8,000.00
2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	-	4,000.00
2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29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3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3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3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33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34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3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	-	-	2,000.00
36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	-	3,000.00
合计		177,500.00	127,500.00	998.34	5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2,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5.93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5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00
总理财额度					55,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6日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根据《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旗下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

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科创板上市的股票是国内依法上市的股票,属于《基金法》第七十二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本基金基金合同的投资范围中包括 “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且投资科创板股票符合基金合同所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

3、基金管理人在投资科创板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保持基金投资风格的一致性,并做好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科创板股票具有下列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股价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退市风险、其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投资科创板股票存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①市场风险

科创板个股集中来自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及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领域。大多数企业为初创型公司,企业未来盈利、现金流、估值均存在不确定性,普遍具有技术新、前景不确定、业绩波动大、风险高等特征,市场可比公司较少,传统估值方法可能不适用,整体投资难度加大,个股市场风险加大。

②股价波动风险

科创板新股发行价格、规模、节奏等坚持市场化导向,询价、定价、配售等环节由机构投资者主导。科创板新股发行全部采用询价定价方式,询价对象限定在证券公司等七类专业机构投资者,而个人投资者无法直接参与发行定价。同时,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20%,个股波动幅度较其他股票加大,科创板股票上市后可能存在股价波动的风险。

③ 流动性风险

科创板整体投资门槛较高,二级市场上个人投资者参与度相对较低,机构持有个股大量流通盘导致个股流动性较差,基金组合可能存在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④ 系统性风险

科创板企业均为市场认可度较高的科技创新企业,在企业经营及盈利模式上存在趋同,所以科创板个股相关性较高,市场表现不佳时,系统性风险将更为显著。

⑤ 政策风险

国家对高新技术产业扶持力度及重视程度的变化会对科创板企业带来较大影响, 国际经济形势变化对战略新兴产业及科创板个股也会带来政策影响。

⑥ 退市风险

科创板退市制度较主板更为严格,退市时间更短,退市速度更快,退市情形更多,执行标准更严,且不再设置暂停上市、恢复上市和重新上市环节。

⑦ 其他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科创板股票发行实行注册制,上市条件与主板不同,科创板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制度更为灵活,可能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境外企业风险。在境外注册的红筹企业可以发行股票或存托凭证在科创板上市,其在信息披露、分红派息等方面可能与境内上市公司存在差异。

存托凭证特别风险。存托凭证代表境外基础证券权益, 但持有人并不等同于直接持有境外基础证券。

基金管理人将在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相应调整重要提示及风险揭示章节。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6日

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3月1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红利TK
基金主代码	56015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03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扩位证券简称:红利低波ETF泰康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3]2906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4年02月26日 至2024年03月08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4年3月1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5,091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901,161,209.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91,819.93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901,161,209.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18,055.00
	合计	901,279,264.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4年03月15日

注:(1)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获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正式生效。

(2)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